鼓励大装置、大平台沿途下蛋申报书

（模板）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盖章） | | |
| 所在地址： |  | | |
| 企业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依托载体： |  | | |

2025年 月 日

编 写 说 明

为保证申报材料格式规范统一，便于专家审核及相关材料查阅，请在申报书过程中严格遵循以下格式要求：

一、申报书字体字号

一级标题（三号黑体，），二级标题（三号楷体\_GB2312加粗），三级标题（三号仿宋\_GB2312加粗），四级标题（三号仿宋\_GB2312），正文（三号仿宋\_GB2312，两端对齐，），数字及英文字母使用三号“Times New Roman”字体。

页码位于页面底部侧面，从目录页开始至封底依次编码。

结构层次序数依次用“一、”“（一）”“1.”“（1）”标注。

二、方案页边距及段落行距

页边距统一设置为“上下左右各为2.7厘米”，纸张方向可根据正文内容设置为横向或纵向。段落行距统一设定为“固定值”28磅。

三、附件

证明材料复印件要清晰可认，支撑正文内容有力。

四、方案装订要求

正文用A4纸双面黑白打印，封面和封底使用白色布纹纸，胶装。申报书装订顺序：

（一）《鼓励大装置、大平台沿途下蛋申报表》。

（二）《真实性及不重复享受财政资金承诺书》。

（三）营业执照（名称变更的提供变更核准通知书）。

（四）信用信息查询报告。

（五）申报书正文。

（六）申报书证明材料。

（七）专项审计报告。

鼓励大装置、大平台沿途下蛋申报表

**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单位** | **单位地址** | **依托载体** | **工商注册时间** | **注册资金（万元）** | **企业简介** | **成果转化描述** | **2024年度实际投资额（万元）** | **是否享受过同类市级政策支持** |
| 填写说明 |  |  |  | XXXX.XX.XX |  |  |  | 不包括土地、房产、租金等 | 没有请填“否，若有，请填写详细信息以及补助方式或金额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真实性及不重复享受财政资金承诺书

（模板）

本单位（个人）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郑重承诺：

1.本次提交申报的相关信息及佐证材料均真实、准确、可靠，如有不实之处，或违反相关规定，愿负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2.本次申报事项未享受市级同类政策支持，不存在重复申报的情况，如有弄虚作假，自愿退回全部支持资金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如获相关政策支持，保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自愿按照要求接受审计和检查，如不配合或者拒绝接受审计和检查，自愿退回全部支持资金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个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信用信息报告：

一、孵化企业情况

主要阐述注册时间、注册地、上市情况、股权结构、管理架构、主营业务、上下游客户、生产经营和收益情况、营收情况、资产、研发投入、利润等情况，社会信用情况、银行资信等级等情况。取得的称号、获得的奖项、取得的知识产权数、新产品数等。领军人才、人才团队、人员结构、创新平台、授权专利等情况，资质、荣誉（市级及以上奖励等）等情况。

二、大装置、大平台情况

主要介绍大装置、大平台的种类、科技实力、创新能力、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等信息。

三、“沿途下蛋”情况

一是介绍如何依托大装置、大平台开展的“沿途下蛋”，以及通过何种方式实现企业孵化，取得的成果技术水平和创新性，获得的知识产权以及引进和培养的人才等情况，估算大装置、大平台孵化的技术、产品，自成立起三年开展研发及产业化的投资金额等。

二是介绍孵化企业自成立日（不早于2024年1月1日），审计的实际投资情况，主要指依托某项技术或产品发生的研发或产业化投资（不包含土地、房产、租金等投入），具体研发费用核算科目可参照《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5〕2号相关规定，包括研发设备费、业务费、劳务费、间接费用，间接费用比例可参照《合肥市财政局等部门印发关于改革完善市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合财教〔2022〕926号文等相关规定。产业化主要为产业化设备购置费用及设备安装费用。

四、相关附件

**（一）依托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级创新平台孵化的相关证明材料。**

**（二）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截至申报日财务报表。**

**（三）科技成果证明材料（专利证书、新产品等）；**

**（四）核心团队成员材料（副高级职称以上人员证书、博士研究生学历证书、合肥市人才等级认定证书等材料，仅限全职人员）**

**（五）专项审计报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其他支撑佐证材料。**